

证券代码：872761 证券简称：永基物业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无锡永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无锡市太湖西大道 1500 号体育中心体育场西区二层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云峰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19 年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无锡永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无锡永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无锡永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三）《无锡永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无锡永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2 日